

证券代码：300862 证券简称：蓝盾光电 公告编号：2024-065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6月6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1,869,93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6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10,022,114.68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52,747,97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84,617,902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6月14日。

上述权益分派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3,186.9930万股变更为18,461.7902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3,186.9930万元变更为18,461.7902万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结合公司股份总数和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和公司实际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条目	内容	条目	内容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186.993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61.7902 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186.993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461.7902 万股，均为普通股。
3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指定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 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披露。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管理层授权人员负责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四、备查文件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公司章程（2024年8月修订）》。

特此公告。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